

北京白求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度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1-6
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白求恩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66036883

传真号码：66036229

邮 箱：guofengjun@vip.sina.com

中通会计师

北京白求恩公益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中通专审字[2017]22号

北京白求恩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贵基金会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贵基金会编制的《2016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并于 2017 年 01 月 24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中通审字[2017]27 号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00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基金会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应当包括：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使其公允反映。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贵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贵基金会编制的《2016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是否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贵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16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

核程序，以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2016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

（一）接受捐赠情况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31,473,079.15	69,676,860.00	101,149,939.15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31,473,079.15	69,676,860.00	101,149,939.15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内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31,473,079.15	69,676,860.00	101,149,939.15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 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0.00	0.00	0.00

（二）公益支出情况

（1）公益事业支出、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的比例

项 目	数 额	
上年末基金余额	2,001,859.95	
本年度总支出	①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92,674,657.38
	其中：项目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0.00
	②管理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921,803.23
	③行政办公支出	130,368.57
	④其他支出	0.00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末基金余额的比例	4629.43%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1.12%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2016年度北京白求恩公益基金会捐赠收入总额101,149,939.15元，其中占捐赠收入总额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列示如下：

捐赠方	本年发生额			捐款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①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白求恩内分泌基层建设专项基金
其中：货币捐赠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非货币捐赠	0.00	0.00	0.00	
②北京康蒂尼药业有限公司	17,624,860.00	0.00	17,624,860.00	自由呼吸-白求恩·艾思瑞公益捐助项目
其中：货币捐赠	946,000.00	0.00	946,000.00	
非货币捐赠	16,678,860.00	0.00	16,678,860.00	
③中国初级卫生保健基金会	21,615,000.00	0.00	21,615,000.00	自由呼吸-白求恩·艾思瑞公益捐助项目、益+希望-白求恩·益赛普公益捐助项目
其中：货币捐赠	0.00	0.00	0.00	
非货币捐赠	21,615,000.00	0.00	21,615,000.00	
④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33,523,592.00	0.00	33,523,592.00	用于益+希望-白求恩·益赛普公益捐助项
其中：货币捐赠	2,140,592.00	0.00	2,140,592.00	
非货币捐赠	31,383,000.00	0.00	31,383,000.00	
⑤正大天晴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0.00	14,000,000.00	用于白求恩国际医学交流发展基金

其中：货币捐赠	0.00	0.00	0.00
非货币捐赠	14,000,000.00	0.00	14,000,000.00
<u>合 计</u>	<u>92,763,452.00</u>	<u>0.00</u>	<u>92,763,452.00</u>

(四)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小计	
			立项、执行、监督和评估费用	人员报酬	租赁房屋、购买和维护固定资产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其他费用		
自由呼吸-白求恩·艾思瑞公益捐助项目	29834860.00	28888860.00	0.00	0.00	0.00	0.00	733963.33	733963.33	29622823.33
益十希望-白求恩·益赛普公益	42928592.00	40788000.00	0.00	0.00	0.00	0.00	903711.00	903711.00	41691711.00

捐助项目									
合计	72763452.00	69676860.00	0.00	0.00	0.00	0.00	1637674.33	1637674.33	71314534.33

(五) 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支出%	用途
1、自由呼吸-白求恩·艾思瑞公益捐助项目	无符合标准受益人	28,888,860.00	31.17%	用于受益人捐赠
2、益+希望-白求恩·益赛普公益捐助项目	无符合标准受益人	40,788,000.00	44.01%	用于受益人捐赠
合计	—	69,676,860.00	75.18%	—

(六) 委托理财

无。

(七) 投资收益

无。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关联方关系是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发起人、理事主要来源单位（1/5 以上理事来自该单位）、对外投资的被投资方、共同投资方、主要捐赠人等，以及其他在实质上与基金会存在重大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单位或个人，构成关联方。

(2)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	--------

北京煦日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发起人
白求恩医科大学北京校友会	发起人、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中国初级卫生保健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北京康蒂尼药业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3) 关联方交易

无。

(4)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无。

(5)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无。

(6)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无。

(7)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无。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2016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上述财务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五、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2016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16 年度工作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7 年 1 月 24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1000136853

名称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丙17号2705房间
 法定代表人 郭凤君
 注册资本 50万元
 成立日期 1993年04月27日
 营业期限 1999年07月28日至 2019年07月27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 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12 月 30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